

# 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张发改价管〔2019〕14号

## 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高台县 大湖湾文化旅游风景区门票价格 等有关问题的通知

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：

你县《关于申请核定大湖湾文化旅游风景区等4A级旅游景区门票价格请示》（高政发〔2018〕68号）收悉。根据《甘肃省定价目录》（甘发改规范〔2018〕1号）规定的定价权限，经市人民政府2019年第49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，现就你县大湖湾文化旅游风景区门票价格等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门票价格：50元/人·次。**

**二、门票价格优惠政策。**

根据甘肃省发改委《转发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落实青少年

门票价格优惠政策的通知》(甘发改服务〔2012〕261号)和原甘肃省物价局等八部门《关于整顿和规范游览参观点门票价格的通知》(甘价服务〔2008〕205号)要求,结合我市实际,对以下人员实行减免门票政策:

(一) 对6周岁(含6周岁)以下或身高1.2米(含1.2米)以下的儿童实行免票;对6周岁(不含6周岁)至18岁(含18岁)未成年人、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学生实行半票优惠。

(二) 对现役军人、残疾人实行免票。

(三) 对60周岁(含60周岁)至69周岁的老年人持有效身份证件实行半票优惠;对70周岁(含70周岁)以上的老年人持有效身份证件实行免票。上述场所举办大型经营性活动期间除外。

### **三、落实免费开放日制度。**

除每年的“国际博物馆日”(每年的5月18日)、“文化遗产日”(每年6月的第二个星期六)免费向群众开放外,景区还要在每年的元旦、元宵节(农历正月十五)、妇女节(3月8日)及11月28日免费向群众开放。

### **四、景区所有收费实行公示制度。**

(一) 景区要切实加强运营管理,全面提升景区品质,要在售票处醒目位置公示门票价格、门票价格优惠政策、免费开放日等相关内容,自觉接受主管部门和社会的监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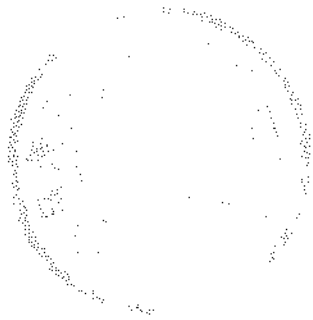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景区内的观光车、游船等其他交通运输服务价格应单独标示，单独售票，由游客自愿选择，不得与门票捆绑销售，也不得在出售门票价格的同时强行代收保险费及其他任何费用。

**五、本通知自 2019 年 5 月 10 日起执行。**此前你县原物价局制定的崇文楼门票价格收费文件自行废止。

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 年 5 月 6 日





---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文广旅游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年5月6日印

---